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以下有關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相關文件已經上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http://www.sse.com.cn>）：

-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被列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的公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該等上載資料亦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思廉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思廉博士、張輝先生、相立軍先生及趙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琳女士及李海倫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爾城先生、吳又華先生及王振邦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136360
债券代码：136361
债券代码：135468
债券代码：155061
债券代码：155106
债券代码：155405

债券简称：H16 富力 4
债券简称：H16 富力 5
债券简称：H16 富力 6
债券简称：H18 富力 8
债券简称：H18 富力 1
债券简称：H19 富力 2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事项情况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新增如下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	(2018)粤 0104 民初 1753 号
立案时间	2025 年 02 月 08 日
案号	(2025)粤 0104 执恢 62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5 年 03 月 26 日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境内债券偿付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就上述案件，本公司正在与相关当事人积极沟通，本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件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
之盖章页)



2015年3月28日